

9家客货运企业上“黑”榜

□记者 张玉东 通讯员 武春生

本报讯 昨日,省公安厅、交通运输厅召开新闻发布会,对全省有违法违规行为的道路客货运企业实行“黑名单”制度以来的情况进行第二次通报,全省共有9家客货运企业上了“黑名单”。

为贯彻落实公安部、交通运输部关于预防和遏制重特大道路交通事故的一系列精神要求,切实加强对道路运输企业安全生产管理,我

省决定对有违法违规行为的道路客货运企业实行“黑名单”制度。今年2月7日,我省首次通报了列入“黑名单”的6家客运企业。

据介绍,自“黑名单”制度实施以来,我省涉及公路客运交通事故明显下降,去年上半年共发生涉及公路客运道路交通事故起数58起,今年上半年共发生涉及公路客运道路交通事故起数41起,同期下降了29.31%。

- 1.三门峡市汽车运输有限公司旅游分公司(2012年2月25日,豫M08666号金龙牌大型普通客车出重大故事,15人当场死亡,19人受伤)
- 2.河南鑫海交通運輸有限公司(死亡3人以上,现有超速客车占公司总数的5%以上)
- 3.洛阳市嵩县群星客运有限责任公司(现有超员客车占公司总数5%以上)
- 4.南阳市淅川县交通運輸有限公司(现有超员客车占公司总数5%以上)
- 5.河南中州集团南阳时运运输有限公司淅川分公司(现有超员客车占公司总数5%以上)
- 6.周口路路发汽车运输有限公司(死亡10人以上)
- 7.漯河市锦城运输有限公司(死亡10人以上)
- 8.河南安行旅游汽车服务公司(没有取得经营许可)(被取缔)
- 9.河南省鸿运汽车旅游有限公司新郑分公司(没有取得经营许可)(被取缔)

软磨硬泡弄辆报废摩托车 还没骑到家,就出大事了



准备骑回老家 不幸轧死了人

今年4月15日,耿某高高兴兴地骑车出了工厂门。

这天是周末,本来他是打算将车骑回中牟县农村老家的,一路上,他还在盘算着这车送回老家后给谁骑。结果就在晚上8点30分许,当他沿江山路由南向北行驶至郑州水产冷库门前时,由于天色昏暗,撞上了行人陈女士,致使陈女士受伤。

事故发生后,耿某赶紧拨打了120和110电话。陈某随即被送至医院,经抢救无效死亡。

据耿某介绍,陈女士由东向西走,他的车由南向北走。“当时,对面的汽车开了大灯,很刺眼,路上没有路灯,我也不知怎么就撞上她了。”他说,其实,当时他的车速只有20~30码。

后经交警认定,耿某负事故全部责任。今年6月19日,惠济区检察院向惠济区法院提起公诉。

赔偿5.5万元还要获缓刑

惠济法院经审理查明,耿某驾驶的摩托车既没有挂牌,又没有投保,而且属于报废车辆。其登记的车主早在十几年前已将该车卖给了朋友。该车不知被何人丢弃在工厂之内。

在案件的审理过程中,耿某的家人主动向陈某家属支付各种补偿款5.5万元,并多次登门致歉,从而取得了陈某家属的谅解。

法院认为,耿某行为已构成交通肇事罪,但因是自首,又获得其家人谅解,法院作出了缓刑判决。

线索提供 维佳 任斐

救人要紧!

七尺男儿跪乞街头 医院出手相救患儿

昨日,东三街与优胜路交叉口,一男子带着3个月大的患病儿子跪求路人相助。

该男子怀抱的患儿头颅巨大,精神极为萎靡。

该男子称,已辗转多家医院,现在无钱为孩子治病。

男子的哭诉引来大批路人围观,11时许,附近的市儿童医院神经外科主任齐林闻讯赶到现场。

经初步诊断,患儿重度营养不良,体质极度虚弱,患有巨大脑膜脑膨出合并重度脑积水、肺炎,必须立即住院治疗。

儿童医院方面表示,立即将孩子收住院,挽救生命是当务之急。

孩子被收治入院后,市儿童医院神经外科护士长赵祖梅带领护士们为他剪头发、剪指甲,做了全身清洁处理,并为其更新了衣服,免费提供了包被、奶瓶等生活用品。

记者初步了解到,孩子的医疗费用需要6万元左右,院方表示将会尽量减免。

目前,孩子已经住进神经外科病区抢救室。

记者 邢进 通讯员 刘妍 张琳华

苦口婆心劝下 21楼轻生女子

8月16日上午9时许,文化路与农业路交叉口附近一建筑工地,一女子爬上21层升降机上欲轻生。

接到报警,2部消防车紧急赶往救援。

了解现场情况后,指挥员迅速下达命令:抢险救援车3人带上通用绳、挂钩、腰带,上楼开展营救,登高车5人寻找合适位置展开气垫。

该女子位于21层升降机的位置,展开空间比较狭小,由于她的情绪比较激动,救援行动开展得十分艰难。

当了解到该女子因为几个月的血汗钱被拖欠,家中还有孩子要上学和老人要赡养,救援队员展开心理安抚与劝说:“这种极端的方式对你只有害没有利。相信我们会竭尽全力为你讨回血汗钱。听话,回到你孩子的身边,回到你家人的身边。”

经过近半个小时的劝说,女子终于放弃轻生念头。救援队员合力将轻生女子成功救下。

记者 周炜卿 通讯员 侯晓蕾 刘野

家住中牟的耿某要是知道现在后果,咋着他也不会软磨硬泡从工厂门卫手里要那辆旧摩托。那天,他骑车回老家,一路上,还在盘算着这车送回老家后给谁骑呢。可是,还没到家,出事了,天色昏暗,他把一位过马路的行人撞死了。

事后警方查车辆来源才发现,这辆摩托车早已属于报废车辆。

昨天,耿某因交通肇事罪,获刑1年2个月,缓刑2年。

记者 鲁燕

软磨硬泡从门卫那儿要辆旧摩托

今年35岁的耿某在郑州市的一家工厂里打工。

喜欢下班后在工厂溜达的他,渐渐注意到有一辆两轮摩托车一直停在院子里的草坪上,有大半年之久。“厂子里的人谁也没有动过它。”耿某说,看到这车长期没人骑,车辆也

已经锈迹斑斑,应该早已被车主丢弃了,“我便和门卫王大爷商量,想把车子骑回家去。”

门卫王大爷决定先找找车主,结果打听了一个月,也没有人说认识这车,在经不住耿某的软磨硬泡后,王大爷决定让他把车推走。

污水池居高临下“泄洪” 养猪场68头猪被淹死

每次一下暴雨,租住在十八里河镇柴郭村的老焦就提心吊胆,他担心的不是自己,而是他家养猪场里的那些猪。

尽管每次暴雨前,他都是很细心的,可自从1998年建这个猪场以来,他家的养猪场4次被淹,这不,最近的一次被淹,他家的68头猪丧命。

而每次猪场被淹,都是他的“邻居”铁塔厂惹的祸。

这回,老焦可不客气,将“邻居”铁塔厂告上法庭。

记者 鲁燕

邻厂污水淹死他家68头猪

昨天,站在中院二审法庭上的老焦有些激动。

他说,14年前,他和妻子作出了“重大决定”,拿出了家里所有的积蓄,在十八里河镇柴郭村租了块地,建了个养猪场,“打算和老伴下半辈子就靠养猪为生”。

刚开始那几年,他的养猪场一切都平静。

但是,2004年,和他家养猪场一墙之隔的郑州铁塔厂,在院里挖了一个长50米、宽15米、深7米的污水池。“地面也垫高了不少,污水池比我家的养猪场高出2米。”老焦说,从那以后,他的养猪场就成他们的“泄洪区”了。

2010年7月8日,一场暴雨,铁塔厂污水池满满的水把两家之间的墙基冲开了一个直径约2米的洞,污水全灌进养猪场。“我家猪场里的68头猪生生地被水淹死了。”

老焦说,这还不是养猪场第一次被污水淹,“之前,铁塔厂的污水3次漫进养猪场里,每次猪圈受损、生猪死亡”。

今年5月14日,管城区人民法院一审判决:铁塔厂和养猪场有相邻关系,但铁塔厂未采取有效措施,污水多次漫出造成养猪场受损,应赔偿老焦经济损失5.9万元。

猪场受损都怪天气?

因为不服一审判决,郑州铁塔厂提出上